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承辦人：邱于真
電話：06-6337942
傳真：06-6337940
電子信箱：ycchiu@tn.edu.tw

受文者：臺南市立歸仁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5月3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特(二)字第107050309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市辦理4場次之107-108年度國民中小學各類藝術才能班
新課綱增能研習，請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加，並惠予教師
公(差)假登記，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前導學校暨機構作業要點及教育部補助國民中小學辦理107年度藝術才能班課程前導學校計畫辦理。
- 二、為利本市國民中小學各類藝術才能班推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藝術才能班相關之特殊需求-專長領域課程綱要，本市辦理4場全市性研習，以利各校順利推動相關課務規劃，各場次如下：

(一)十二年國教課綱-總綱及領綱介紹：

- 1、時間：107年5月10日（星期四）8：30-12：30。
- 2、地點：本市大成國中科學館視聽教室。
- 3、學習護照代號：212841。

(二)十二年國教課綱-課程安排之實務操作：

- 1、時間：107年5月17日（星期四）9：00-12：20。

2、地點：本市新市國小會議室。

3、學習護照代號：212027。

(三)十二年國教課綱-藝才班各類素養導向教學設計與專業課程多元教學方法之研發：

1、國中場次：

(1)時間：107年6月5日(星期二)8:30-16:30。

(2)地點：本市南新國中三樓會議室。

(3)學習護照代號：212702。

2、國小場次：

(1)時間：107年6月12日(星期二)8:30-16:30。

(2)地點：本市立人國小忠孝樓二樓視聽教室。

(3)學習護照代號：212978。

三、全程參與之教師核發各該課程研習時數。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

副本：本局特幼教育科

